

105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考試、
105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及
105年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試題

代號：40730
40830

全一頁

考試別：身心障礙人員考試
等別：四等考試
類科：法院書記官、執達員
科目：民法概要
考試時間：1 小時 30 分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甲有意將自己的 M 機車以新臺幣（下同）35,000 元出售予乙，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以行動應用程式 Line 對乙發出要約，但輸入時不小心點選成 25,000 元並傳送給乙。乙收到後回覆成交，並表示希望在 3 月 29 日下午 8 點到甲的租屋處付款取車；甲回覆同意，至此仍未發現自己傳錯價格。乙向朋友借了 25,000 元，於 3 月 29 日下午 8 點準時到達，向甲表示要付款取車；此時甲才發現傳錯價格，當場表示撤銷對乙售 M 機車要約。乙對甲是否有何請求權？（25 分）
- 二、甲委託 A 搬家公司（負責人乙）搬運家具，乙派出丙、丁、戊三位員工負責。丙在搬動家具時不慎將甲裝設於客廳的水晶燈打落，完全損壞。就該水晶燈的損害，甲得向何人主張何種請求權？（25 分）
- 三、甲私自建造一違章建築二層樓房 H，無法辦理建物登記。不久，甲去世，遺產由甲的獨子乙單獨繼承。第三人丙未經任何人同意，將 H 樓占用。當乙發現 H 為丙占用後，向丙主張自己為 H 的所有權人，請求返還 H，有無理由？（25 分）
- 四、甲男與乙女結婚二年後，搬離與父母親丙、丁二人同住的房屋；甲唯一的手足是父母親收養之姊戊，戊隨後亦已與庚結婚。嗣甲意外過世，未留遺囑；乙腹中已懷有胎兒辛，後亦順利生產。甲的遺產確定應由何人及依何比例繼承？（25 分）